



大 会

Distr.
GENERAL

A/52/266
5 August 1997
CHINESE

第五十二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36、37和87

巴勒斯坦问题

中东局势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
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1997年8月4日

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给秘书长的信**

我奉命请你立即注意如下情况。占领国以色列已对巴勒斯坦领土强行陆、海封锁。以色列封锁了它与巴勒斯坦领土接壤的边界，并且用武力封锁了巴勒斯坦领土与埃及和约旦接壤的边界，阻止巴勒斯坦船只使用加沙海。此外，以色列占领军还包围了西岸的巴勒斯坦城市和村庄，实际上使其彼此隔离，限制人员行动和阻止货物运输。

* A/52/150。

** 一份相同的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已作为S/1997/609号文件印发。

上述行动和措施已使巴勒斯坦人民受尽各种形式的折磨，包括缺少食物和医药以及全面经济破坏。这些行动和措施构成了以色列侵略巴勒斯坦人民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行为。

此外，以色列政府还采取了其他敌对措施，包括制止大量属于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资金转移，甚至对巴勒斯坦警察部队首长发出拘捕令。以色列政府还威胁要对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管辖地区采取军事行动。

除了违反联合国所有有关决议包括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最近压倒性通过的决议以及违反双方达成的协定，非法定居者殖民主义仍在持续不已之外，又发生了上述所有行为。

以色列政府声称，上述行动和措施都是对于1997年7月30日西耶路撒冷的炸弹事件的反应。巴勒斯坦方面已明确地谴责了该次事件。但是，以色列的行动和措施显然是针对全体巴勒斯坦人民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这些行动是史无前例的集体惩罚形式，对打击暴力和极端主义的目的没有帮助，甚至与之背道而驰。我们日益深信，这些行动和措施的动机都是政治性的，本雅明·内塔尼亚胡先生的政府正试图先发制人地打消和平进程的任何可能的进展，也许全部加以摧毁。

以色列的侵略行为以及以色列的所有其他非法行动和措施都需要国际社会特别是安全理事会采取行动，以期立即制止这些行动和措施，并扭转其破坏性的危险影响。

请将本函作为大会临时议程项目36、37和87的文件分发为荷。

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纳赛尔·基德瓦(签名)

- - - - -